

索引号:	11220000MB1519656C/2021-02863	分类:	基层卫生;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成文日期:	2021年06月24日
标题:	关于印发《吉林省“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卫联发〔2021〕18号	发布日期:	2021年07月05日

## 关于印发《吉林省“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吉卫联发〔2021〕18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长春新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为推动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切实筑牢农村医疗卫生服务网底，着力加强全省乡村医生队伍建设，逐步实现“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目标，省卫生健康委、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中医药管理局拟定了《吉林省“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计划”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重点面向村卫生室中专及以下学历村医开展学历提升教育。本《方案》经省政府第1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各地，请遵照执行。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吉林省财政厅

吉林省教育厅  
吉林省中医药管理局  
2021年6月24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 吉林省“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计划”实施方案

为推动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切实筑牢农村医疗卫生服务网底，着力加强全省乡村医生队伍建设，逐步实现“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目标，根据国家高职院校扩招专项工作部署，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省政府重点工作目标责任制的通知》（吉政办发〔2021〕8号）、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全省乡村建设行动相关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吉乡村振兴办〔2021〕1号）等文件要求，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相关要求，持续巩固脱贫攻坚“基本医疗有保障”工作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与健康中国建设融合推进，与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适时融合，以提升村医能力为核心，以结构调整为主线，以深化基层改革为动力，进一步加强全省乡村医生队伍建设。

### 二、目标任务

“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计划”作为专项计划纳入高职扩招计划。2021年，全省各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推荐符合条件的人员开展学历教育（名额分配详见附件1），培养一批源于本乡本土的乡村医生，更好地为农村居民提供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安全、有效、方便、经济的基本医疗服务。突出省级乡村振兴重点扶持县、边境县、脱贫县和少数民族县的村医学历提升教育。注重基层中医人才培养。

### 三、培养对象

（一）满足2021年高职扩招报名条件。

（二）重点面向目前在村卫生室岗位的中专及以下学历的乡村医生，年龄须50周岁以下（即：1971年9月1日后出生）。乡镇卫生院医生有意愿到缺少村医的村卫生室执业，签订服务协议后可报名参加。没有大专学历村医或者现有村医年龄较大（原则上超过55周岁）的村卫生室，在无人报名前提下，个体村卫生所村医或其他自愿签订服务协议，并承诺到村卫生室执业不少于5年的，可参加报名。目前在村卫生室从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员可考虑纳入培养范围，包括面向村卫生室免费订单定向培养医学毕业生。

（三）报名考生须承诺，参加学历提升教育，毕业后在村卫生室服务时间不少于5年。由县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参加培养的村医在报名时签订承诺书或协议书，强化履约管理。

### 四、招考程序和时间安排

大致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制订实施方案阶段（5-6月），明确目标和培养模式。第二阶段为政策宣传阶段（6-8月），各地组织广泛宣传发动，讲清楚政策。第三阶段为村医报名、考试、录取阶段（9-12月），按照高职扩招专项工作同步进行，预计12月末院校完成村医录取工作。

（一）由各市（州）根据名额情况组织县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推荐符合条件人员，并督促、指导市县根据有关规定做好资格审查工作。

（二）由各市（州）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汇总推荐人员名单，报省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核准后，组织开展报名工作。

（三）按照省教育考试院有关高职扩招招生报名考试工作安排，由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在报名时限前完成考生报名资格审核。考生通过审核后，持《吉林省2021年高职扩招“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计划”推荐审核表》（详见附件2），到县级招生部门完成高职扩招报名。

（四）完成报名后，由各培养院校组织考试，择优录取。

### 五、培养院校

根据培养对象医学工作需要和各院校专业设置情况，确定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白城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作为培养院校。其中，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开设的专业为临床医学、中医学和针灸推拿；白城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开设的专业为临床医学和针灸推拿。

### 六、培养模式

由各培养院校根据培养对象特点并结合高职扩招工作有关要求，科学合理确定人才培养方向、课程设置、学时安排、教学进程、考核方式和毕业要求等，尽量单独编班或实施分层教学，统筹配置师资队伍、设施设备和教学资源。

### 七、支持政策

（一）培养对象免交报名费和考试费并免予文化素质考试。

(二) 被录取培养对象在校期间, 按规定享受奖助学金和免学费政策。

(三) 培养对象毕业后, 在参加国家医学资格考试方面与普通高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

## 八、组织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启动“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计划”, 培养一批源于本乡本土的乡村医生, 已列为省政府重点工作目标台账, 既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任务, 也是全省基层建设年活动的重点内容, 更是夯实基层卫生网底的重大举措。由省卫生健康委牵头统筹, 省教育厅、省中医药管理局、各培养院校及市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共同组织实施, 各地要以服务基层, 为民办实事为出发点, 高度重视, 认真组织好符合条件的村医参加学历提升教育。

(二) 广泛宣传动员。村医学历提升关系村医切身利益, 各地要增强工作责任感, 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和新媒体等, 广泛开展政策宣传, 积极推进目标任务, 同时要讲清楚政策规定, 维护好村医队伍稳定, 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积极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三) 强化教育培养。各培养院校要健全完善教学管理制度, 加强教学全过程管理, 严格落实各教学环节, 积极推进教学与生产对接, 开发建设配套教学资源, 合理安排教学实践活动, 注重提高学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四) 落实资金保障。严格落实高职扩招相关经费和生均拨款制度。白城医高专所需经费由省级财政承担, 按照现行高校生均拨款制度保障。长春医高专由长春市级财政参照省级生均经费水平, 按照现行高校生均拨款制度保障 1800 人培养经费, 其他地区中医学专业 800 人, 由省级财政按专项补助方式予以支持。

(五) 促进作用发挥。各地要加大对“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计划”培养对象岗位工作支持力度, 注意做好村医离岗培养期间医疗卫生服务接续, 利用上级下派、邻村代管等模式, 保障村民看病就医。进一步保障村医待遇落实, 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借鉴延边州、伊通县等地乡村医生管理经验做法, 推行村医“乡聘村用”“员额制”等模式, 增强学历提升后村医的职业荣誉感。

附件: 1. “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计划”推荐名额分配和培养院校划片分配表

2. 吉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计划”推荐审核表